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是
- 公司预计 2025 年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系根据公司日常经营和 业务发展的需要进行的合理预估,不存在显失公平以及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 的情形,不会对公司业务独立性造成影响,公司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产生 依赖。
-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以实际业务量为准,不构成对公司业绩的 保证。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 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5年3月24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 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 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基于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需 要,对 2025 年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合理预计,符合法律法规的 规定和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原则,交易价格公平合理,不存在显失公平以及损害公 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业务独立性造成影响,公司不会因此类交 易而对关联方产生依赖; 同意将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 经董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025年3月26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张源先生回避表决,关联监事马勇先生、曹明先生回避表决,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董事和非关联监事一致同意该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将在股东大会上 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二) 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公司 2024 年度未预计日常关联交易。

(三)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 万元

关联交易 类别	关联人名称	2025 年预计 总金额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	2024年	
			与关联人累计已发	实际发生的	占同类业
			生的交易金额	关联金额	务比例
工程承包	南京步步高置业 有限公司	不超过 10,000.00	0.00	0.00	0.00%

公司与关联方南京步步高置业有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将通过招投标或双 方公平协商的方式确定并签订工程合同,为日常关联交易情况的预计,不构成对 公司业绩的保证。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1、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南京步步高置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叶彬

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

成立时间: 2019年6月12日

注册地址:南京市秦淮区苜蓿园西6号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销售;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工程施工;建筑材料、装饰材料销售;自有房屋租赁;物业管理;网络软件的研发、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不得从事金融、类金融业务,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投资担保、贷款、储蓄理财等金融业务);企业营销策划;市场调查;计算机软硬件、互联网和移动互联网软件产品的技术开发与销售;电子产品和移动通信终端设备软、硬件的技术开发及销售、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家用电器、电子产品、通讯设备销售;网络信息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南京步步高置业有限公司的总资产 211,430.15 万元,净资产 147,053.18 万元,2024 年度营业收入 0 万元,净利润-1,488.78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30.45%。

南京步步高置业有限公司系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源先生控制的企业,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第(三)款规定,南京步步高置业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2、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财务状况和商业信用良好,具备较强的履约能力,不会给交易双方的生产经营带来风险。公司将就上述关联交易与相关方签署合同,并严格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依据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额度预计,主要是根据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经营需求,对即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作出合理预估。

公司与南京步步高置业有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通过招投标或双方公平协 商的方式确定并签订工程合同,为关联方提供建筑装饰、园林工程施工、设备采 购安装等服务,交易价格根据项目所在地的建筑行业定额收费标准,结合当地的 市场价格水平,双方共同协商达成。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各项关联交易均按照互惠互利、公平公允的原

则进行,不存在任何一方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另一方利益的情形。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预计的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属于正常业务往来,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制度的规定,有利于提升公司经营业绩,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形成不利影响,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对公司的独立性不会造成损害和影响,不会对关联方形成较大的依赖。

特此公告。

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26日